## 证券代码:000571 证券简称: 新大洲 A 公告编号: 临 2016-025

#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及申请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大洲")因实际控制人筹划第一大股东股份转让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新大洲A,证券代码:000571)自2016年1月18日开始停牌。

2016年1月24日,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海南新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元投资")及实际控制人赵序宏先生与黑龙江恒阳牛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恒阳牛业")及实际控制人陈阳友先生签署了《关于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及合作之框架协议》,恒阳牛业或其指定主体拟受让新元投资持有的新大洲89,481,652股股份,占新大洲总股本的10.99%。新大洲拟收购恒阳牛业100%股权及其关联资产。因正在筹划上述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1月27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2016年3月28日,新元投资与深圳市尚衡冠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尚衡冠通")签署了《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由尚衡冠通协议受让新元投资持有的新大洲89,481,652股股份,占新大洲总股本的10.99%。有关尚衡冠通的详细情况详见公司于2016年3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披露的《关于第一大股东股权转让提示性公告》。陈阳友先生为尚衡冠通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原预计在累计不超过3个月的时间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即在2016 年4月18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一上市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现因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 重组涉及的资产、业务、财务等各方面核查工作量较大,且涉及境外资产,公司 目前尚无法确定2016年4月18日前是否可以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如公司未能在前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且公司有意继续停牌筹划重组,则应就相关事项履行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公司于2016年3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16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议案》。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后,公司将授权公司董事长赵序宏先生及/或其转授权人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继续停牌申请,并预计在2016年7月18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

-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 1、主要交易对手方: 陈阳友先生实际控制下的恒阳牛业股东。

陈阳友: 男,1970年2月出生。1992年毕业于河南农业大学微生物专业(现食品工程学院),就职于河南省漯河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任柠檬酸项目筹建办主任;1993年9月调入河南双汇集团任质量检验监督处任副处长,处长;1997年兼任双汇集团及其所有子公司监事;2001年任双汇集团采购公司经理;2002年9月调入河南春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任总裁。2004年3月在北京创办北京瑞阳恒业商贸有限公司;2004年底创办黑龙江北方新绿食品有限公司;2005年7月收购黑龙江大兴肉联厂成立讷河市北方食品有限责任公司;2007年控股四川润丰食品有限公司;2007年创办讷河瑞阳溢佳香食品有限公司;2007年11月从中国食品集团承包经营北京荣丰食品有限公司;2008年创办讷河市恒阳商贸有限公司;2009年成立黑龙江北方恒阳食品有限公司,建设齐齐哈尔以北最大的生猪屠宰和冷链物流项目。2009年11月,成立讷河市恒阳现代农业农机专业合作社;2010年1月,成立讷河市北方恒阳肠农生化有限责任公司;2010年11月,成立黑龙江恒阳米高扬食品有限公司。2011年1月注册成立黑龙江恒阳农业集团,担任恒阳集团董事长。

有关恒阳牛业的详细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黑龙江恒阳牛业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讷河市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 徐鹏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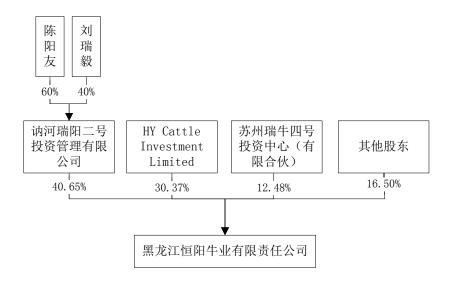
注册资本: 22,560.12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200777853045M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经营范围: 牛、羊屠宰加工;速冻食品[速冻其他食品(速冻肉制品、速冻果蔬制品)]生产(《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16年12月29日),保鲜肉、冷藏肉、冷冻肉、冷却肉销售、冷藏;冷冻肉、食品机械、包装材料的进出口业务;农产品(粮食除外)收购;仓储服务。(该企业于2014年5月30日由内资企业变更为外资企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股权控制关系图:



注: 陈阳友与刘瑞毅为夫妻关系。

2、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内容:陈阳友先生为实际控制人的尚衡冠通受让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新元投资持有的新大洲89,481,652股股份,占新大洲总股本的10.99%。股份转让后,启动上市公司定向增发股份,由陈阳友先生以其控制下恒阳牛业全体股东以恒阳牛业100%股权及重组必要相关资产参与认购。

目前,公司正就重组方案与交易对手方进行商讨和论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交易内容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公告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为准。

二、上市公司在停牌期间做的工作

公司自停牌之日起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本次交易涉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和申报,并提交了相关单位及个人的自查报告,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进度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送交易进程备忘录。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与恒阳牛业均成立了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小组,并正在积极研究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在恒阳牛业的配合下,选择审计、评估、法律等中介机构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各方面的工作正在有序推进。

同时,公司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 三、申请继续停牌的必要性

在公司股票停牌后,重组双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较复杂,交易涉及的资产、业务、财务等各方面核查工作量较大,交易方案仍需进一步协商、确定与完善,预计相关工作难以在 2016 年4月18日前完成。为确保本次重组工作申报、披露资料的真实、准确、完整,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拟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及申请继续停牌。

### 四、下一步工作计划及预计复牌时间

如公司未能在2016年4月18日前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或者复牌,公司拟在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议案》后,授权公司董事长赵序宏先生及/或其转授权人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自2016年4月18日继续停牌(以下统称"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3个月,即预计在2016年7月18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

如公司在2016年4月18日前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则作为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董事会将授权公司董事长赵序宏先生及/或其转授权人士,最晚在2016年4月13日前(含当日)公告取消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议案的审议,并及时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信息及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 五、其他事项

- 1、承诺:如《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公司未能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发布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并复牌,同时承诺自复牌之日起至少6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2、停牌期间,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

易日发布一次上述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6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30日